

蛋鸡养殖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编制人员： 

建设单位
(盖章)

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

电话： 0770-6130610

邮编： 530413

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宾阳县洋桥镇东黎村



编制单位
(盖章)

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0770-2838811

邮编： 538001

地址： 广西防城港市港口区凯乐路50号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验收工作由来	1
2 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5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
2.4 其他相关文件	5
3 项目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6
3.2 建设内容	6
3.3 主要原辅材料	11
3.4 水源及水平衡	12
3.5 生产工艺	15
3.6 项目变动情况	21
4 环境保护设施	24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24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29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31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4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摘录）	34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7
5.3 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37
6 验收执行标准	42
6.1 环境质量标准	42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44
7 验收监测内容	47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47

7.2 环境质量监测	48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0
8.1 监测使用仪器及分析方法	50
8.2 人员能力	52
8.3 各环境要素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2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3
8.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3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3
9 验收监测结果	54
9.1 生产工况记录	54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54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60
10 验收监测结论	61
10.1 工程基本情况	61
10.2 项目变动情况	61
10.3 环保执行情况	61
10.4 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61
10.5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62
10.6 综合结论	63
10.7 建议	63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平面布置图
- 3.敏感点分布图
- 4.项目绿化及灌区范围图

附件：

- 1.委托书
- 2.南宁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蛋鸡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南审环建〔2021〕175号）

- 3.广西恒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HQHJ24031822)
- 4.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 5.无害化处理委托协议
- 6.医疗废物委托处置服务合同
- 7.HDPE土工膜产品合格证及检测报告
- 8.营业执照

附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蛋鸡养殖建设项目（一期）

(2) 建设单位：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

(3) 建设性质：新建

(4) 建设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宾阳县洋桥镇东黎村；项目中心坐标为：东经109°2'45.503"，北纬23°16'3.375"。

(5) 主要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项目总占地面积约282亩。项目分期建设，一期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90万只蛋鸡养殖小区以及相应的辅助工程、公用及环保工程。

(6) 项目总投资及环保投资：项目一期工程实际总投资12000万元，其中项目一期工程实际环保投资为615.7万元，占总投资的5.13%。

(7) 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项目一期定员80人，40人在厂内食宿。每天三班轮流，一班8小时，年工作日为365天。

(8) 行业类别：畜牧业 A0321鸡的饲养。

1.2 验收工作由来

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12月31日，于2021年10月委托广西宇宏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蛋鸡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年11月16日，南宁市行政审批局以《关于蛋鸡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南审环建〔2021〕175号）文件给出批复（详见附件2）。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后开始基础建设及设备安装等工作，蛋鸡养殖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于2023年9月建设完成，主体工程及环保工程建设完成后投入调试运行，运营期间无投诉。企业于2023年07月06日进行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50126MA5P8YFM0W001Z（见附件4）。

根据调查可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经营规模为年存栏蛋鸡90万只，项目主要设施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为89.7%和98.4%，具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为此本次验收范围为对蛋鸡养殖建设项目一期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进行环境保护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企业委托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蛋鸡养殖建设项目（一期）的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工作。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6月开展了工程资料收集和初步现场调查等工作，并向有关专家进行了咨询，制定了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等各类污染源的验收监测方案，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中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逐一进行了调查核实。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蛋鸡养殖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1.1 国家相关法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并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订，2018年1月1日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年12月24日）；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21年12月24日）；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25日修订，2011年3月1日起施行）；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2012年修订）；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15年修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15年修订）；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16年修订）；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年11月1日施行）；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实施）。

2.1.2 行政法规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 (2)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12月7日修订施行；
- (3)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36号）；
- (4) 《地下水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48号）自2021年12月1日起施行；
- (5) 《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国务院令643号，2014年1月1日起施行）。

2.1.3 部门规章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2017.11.22;

- (2)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 (3)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
- (4)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32号）；
- (5) 《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环执法〔2021〕70号）；
- (6)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关于严惩弄虚作假行为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督执法工作的通知》（环办执法〔2022〕25号）；
- (7) 《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2021年版全文）生态环境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令第23号；
- (8) 农业部关于印发《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的通知（农医发〔2017〕25号）；
- (9)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原国家环境保护部令第48号）；
- (10) 《畜禽养殖场（户）粪污处理设施建设技术指南》（农办牧〔2022〕19号）；
- (11) 《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3号）。

2.1.4 地方性法规及规章

- (1)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2016年05月25日修正，2016年09月1日施行）；
- (2) 《广西壮族自治区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2017年5月1日施行）；
- (3) 《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9年1月1日施行）；
- (4)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污染防治条例》（2020年5月1日起施行）；
- (5) 《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壤污染防治条例》（2021年9月1日起施行）；
- (6) 《广西壮族自治区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22年7月1日起施行）
- (7)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事项取消及相关工作的通知》（桂环函〔2020〕1548号）；
- (8) 《广西深入推进畜禽粪污治理和资源化利用实施方案》（桂政办电〔2018〕239号）；
- (9)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取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桂环函〔2017〕1834号）；

（10）《广西壮族自治区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22年7月1日起施行）；

（11）《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的通知》（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桂环办函〔2021〕296号，2021年9月30日）。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

（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3）《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技术规范》（HJ91.2-2022）；

（4）《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

（5）《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6）《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497-2009）；

（7）《恶臭污染源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905-2017）；

（8）《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

（9）《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4-2020）；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6日）；

（11）《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

（12）《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13）《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畜禽养殖行业》（HJ1029-2019）；

（14）《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 194-2017）。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蛋鸡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南宁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蛋鸡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南审环建〔2021〕175号）；

（3）广西恒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QHJ24031822）。

2.4 其他相关文件

项目相关图件及生产资料等。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蛋鸡养殖建设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宾阳县洋桥镇东黎村。场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09°03'01.4477"，北纬23°15'54.3160"。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位于农村地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东南面1.5km的莲花水库，项目厂界500米范围内敏感点为北面490m处的六十村和西北面300m处的东浪村，最近的交通干线为东面1100m处的柳南高速及西面500m处的省道S210。用地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

总体来看，该地建设蛋鸡养殖场，自然条件优越，交通方便，便于运输，远离自然村寨，便于防疫，便于设施修建，生态环境好，利于生态安全，水电设施安装便利，便于建设。项目的选址能够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中的相关要求。

3.1.2 平面布置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188000m²（282亩），项目一期场区共建鸡舍6栋，附属设施有蛋库（鸡蛋加工车间）、办公楼、宿舍楼、污水处理站、鸡粪陈化车间等。项目建设用地充足，建设条件良好。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2。

项目南面厂界设有2个出入口，西北面厂界设有1个出入口，与外部道路相接。全部原材料（饲料等）均由场区南面进场道路运输进场，西北面出入口为售鸡货车运输路线，运输条件便利。

项目工程区域南面为管理用房，设置有食堂及办公楼，蛋库位于办公楼西北面；员工宿舍楼位于工程区域东南面；蛋鸡舍和鸡粪陈化车间位于项目厂区中部，鸡粪陈化车间位于蛋鸡舍北部，与蛋鸡舍相接；污水处理站和尾水收集池等位于场区西北部。办公生活区与养殖区有一定的距离，且中间种植绿化带进行间隔，办公生活区整体上处在废气污染源的侧风向，受其影响较小。

3.2 建设内容

3.2.1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总占地面积188000m²（282亩），蛋鸡养殖项目（一期）共建蛋鸡舍6栋，同时建设有鸡粪陈化车间及污水处理站等环保设施，生活管理设施包括办公楼、宿舍楼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实际建设情况见表3.2-1。

表3.2-1 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蛋鸡舍	117m*17m, 单栋建筑面积1989m ² , 一期共建设5栋蛋鸡舍, 总建筑面积为9945m ²	117m*17m, 单栋建筑面积1989m ² , 一期共建设6栋蛋鸡舍, 总建筑面积为11934m ²	增加1座蛋鸡舍建设	
	饲料加工车间	77m*54m, 建筑面积4158m ²	/	饲料采用外购, 不在厂内加工生产	
	鸡粪陈化车间	85m*105m, 建筑面积9825m ²	49m*23m*12.6m, 1F, 3个车间, 总建筑面积6762m ²	建筑面积减少	
	有机肥生产车间	160m*115m, 建筑面积18400m ²	鸡粪风干后直接外售	取消有机肥生产	
辅助工程	有机肥仓库	115m*47m, 建筑面积4830m ²	鸡粪风干后暂存于鸡粪陈化车间内	取消有机肥生产	
	蛋库	92m*78m, 建筑面积7176m ²	一期建设蛋库占地面积92m*78m, 建筑面积7176m ²	一致	
	冷库	5m*10m, 建筑面积50m ²	5m*10m, 建筑面积50m ² , 位于4#蛋鸡舍与鸡粪陈化车间交界处	一致	
	危废暂存间	5m*5m, 建筑面积25m ²	5m*5m, 建筑面积25m ² , 位于业务中心内	一致	
	业务中心	/	36.3m*8.7m*4.5m, 建筑面积316m ²	新增	
办公生活设施	食堂	40m*10m, 建筑面积400m ²	20m*11m, 建筑面积220m ² , 位于办公楼1楼	面积减小	
	办公楼	36m*12m*3, 建筑面积1296m ²	32m*11m*3, 建筑面积1056m ² (已包括食堂)	面积减小	
	员工宿舍楼	36m*12m*3, 建筑面积1296m ²	36m*11m*3, 建筑面积1296m ²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自打水井取水 (场区内原有, 为村民灌溉井)	自打水井取水 (场区内原有, 为村民灌溉井)	一致	
	供电系统	由宾阳县供电局供给	由宾阳县供电局供给	一致	
	排水系统	废水经处理达标后用于果园施肥, 旱地浇灌和场区绿化	废水经处理达标后用于果园施肥、旱地浇灌和场区绿化	一致	
	通风降温系统	采用轴流风机通风换气和自然通风, 采用垂直通风和水帘降温	采用轴流风机通风换气和自然通风, 采用垂直通风和水帘降温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饲料生产废气	饲料生产的混合、破碎等环节均设有高效除尘器, 产生的粉尘进入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的排气筒 (DA001) 排放;	/	饲料生产车间纳入二期工程建设
		有机肥车间废气	有机肥生产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经除臭装置处理后由15m高的排气筒 (DA002) 排放;	/	取消有机肥生产

续表3.2-1 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鸡舍、无害化处理废气	加强鸡舍通风，加强绿化，1套一体化无害化处理设备（自带除臭装置），处理后由排气筒（DA003）排放	加强鸡舍通风，加强绿化，建设冷库暂存病死鸡，委托广西绿色城市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病死鸡不在厂内无害化处理
		食堂油烟	设置油烟净化器	设置油烟净化器	一致
	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设施	1座200m ³ /d污水处理站；设1个1050m ³ 事故应急池；设置两座污水尾水收集池，每座有效容积为3200m ³ ；项目在灌溉区内铺设灌溉管道	1座200m ³ /d污水处理站；设1个1000m ³ 事故应急池；设置两座污水尾水收集池（氧化塘），每座有效容积为4000m ³ ；项目在灌溉区内铺设灌溉管道	基本一致，根据实际情况尾水收集池（氧化塘）容积增大
		养殖废水	鸡舍冲洗废水和鸡蛋清洗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的废水用于周边果园灌溉	鸡舍冲洗废水和鸡蛋清洗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的废水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一致
		初期雨水	项目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初期雨水排入初期雨水（容积为300m ³ ）收集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灌溉	项目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初期雨水排入初期雨水池（2000m ³ ）收集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灌溉	初期雨水池容积增大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一致
		鸡粪	鸡粪采用全自动干清粪工艺，密封运至有机肥生产车间，进行有机肥生产，外售给周边农户	鸡粪采用全自动干清粪工艺，经风化后外售。	项目取消有机肥生产车间建设，因此鸡粪风干后外售
	固体废物处置	病死鸡	设置冷库，暂存病死鸡，达到一定数量后经一体化高温降解无害化装置处理后用作有机肥生产原料	设置冷库暂存病死鸡，达到一定数量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病死鸡不在厂内无害化处理，在厂内暂存后委托广西绿色城市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中转站，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中转站，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一致
		危险废物暂存间	暂存危险废物，总建筑面积25m ²	变更为危废品暂存库，用于暂存动物防疫废物等，总建筑面积25m ²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养殖场防疫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的回复》，动物防疫废物不属于危险废物，则项目无危险废物产生

3.2.2 生产设备

由于饲料加工车间纳入二期工程建设，取消有机肥生产，相关设备未购置，因此在此不列出相关设备。项目一期工程已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3.2-2。

表3.2-2 一期工程主要养殖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报告表预估设备情况		实际安装设备情况		是否与环评一致
	设备名称	数量（台）	设备名称	数量（台）	
1	禽笼设备	5套	禽笼设备	6套	增加
2	消毒设备	5套	消毒设备	3套	减少
3	风机	90台	风机	312台	增加
4	水帘	5套	水帘	6套	增加
5	保温设备	5套	/	/	未购置
6	送料系统	5套	送料系统	6套	增加
7	刮粪设备	5套	刮粪设备	3套	减少
8	环控系统	5套	环控系统	6套	增加
9	集蛋系统	5套	集蛋系统	2套	减少
10	光照系统	5套	光照系统	6套	增加
11	发电机组	3套	发电机组	3套	一致
12	区内供水	1套	区内供水	1套	一致
13	区内供电	1套	区内供电	1套	一致
14	防雷设施	1套	防雷设施	1套	一致
15	消毒设备	1套	消毒设备	2套	增加1套
16	抓苗设备	1套	/	/	未购置
17	蛋车	60台	/	/	未购置
18	小型冷库全套设备（使用HFC绿色环保制冷剂）	1套	小型冷库全套设备（使用HFC绿色环保制冷剂）	3套	增加2套
19	传送带	1套	传送带	1套	一致
20	MOBA 鸡蛋分级包装系统	1套	MOBA 鸡蛋分级包装系统	1套	一致
21	一体化高温生物降解机	1套	/	/	病死鸡不在厂内无害化处置

表3.2-3 其他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报告表预估设备情况		实际安装设备情况		是否与环评一致
	设备名称	数量（台）	设备名称	数量（台）	
1	柴油发电机	3台	柴油发电机	3台	一致
2	车辆清洗设备	1套	车辆清洗设备	1套	一致
3	油烟净化设备	1套	油烟净化设备	1套	一致
4	污水处理设备	1套	污水处理设备	1套	一致

表3.2-4 污水处理站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报告表预估设备情况		实际安装设备情况		是否与环评一致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名称	数量	
1	粗格栅	1台	粗格栅	1台	一致
2	栅渣斗	1台	栅渣斗	1台	一致
3	一级提升泵	2台	一级提升泵	2台	一致
4	事故应急池提升泵	2台	事故应急池提升泵	2台	一致
6	一体式气浮机	1台	一体式气浮机	1台	一致
7	气浮加药装置	2套	气浮加药装置	2套	一致
8	中间水池提升泵	2台	中间水池提升泵	2台	一致
9	布水器	1套	布水器	1套	一致
10	填料	1套	填料	1套	一致
11	出水堰	1套	出水堰	1套	一致
12	循环水泵	2台	循环水泵	2台	一致
13	曝气系统	1套	曝气系统	1套	一致
14	填料	1套	填料	1套	一致
15	外回流泵	2台	外回流泵	2台	一致
16	污泥泵	2台	污泥泵	2台	一致
17	二沉淀中心配水装置	1套	二沉淀中心配水装置	1套	一致
18	二沉淀池出水堰	1套	二沉淀池出水堰	1套	一致
19	鼓风机	2台	鼓风机	2台	一致
20	通风扇	1台	通风扇	1台	一致
21	次氯酸钠储罐	1个	次氯酸钠储罐	1个	一致
22	消毒加药泵	1套	消毒加药泵	1套	一致
23	通风扇	1套	通风扇	1套	一致
24	PAM加药装置	1套	PAM加药装置	1套	一致
25	污泥脱水机	1台	污泥脱水机	1台	一致

续表3.2-4 污水处理站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报告表预估设备情况		实际安装设备情况		是否与环评一致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名称	数量	
26	通风扇	1台	通风扇	1台	一致
27	溶解氧仪（便携式）	1台	溶解氧仪（便携式）	1台	一致
28	液位控制开关	4台	液位控制开关	4台	一致
29	总出水流量计（巴氏计量槽）	1台	总出水流量计（巴氏计量槽）	1台	一致
30	总控制柜	1台	总控制柜	1台	一致
31	配电室配电柜	1台	配电室配电柜	1台	一致
32	上位控制机	1台	上位控制机	1台	一致
33	控制系统（软件）	1套	控制系统（软件）	1套	一致
34	厂区照明及其他用电	1项	厂区照明及其他用电	1项	一致
35	系统配套管道、管件、阀门等	1项	系统配套管道、管件、阀门等	1项	一致
36	系统配套电缆、桥架	1项	系统配套电缆、桥架	1项	一致

3.2.3 产品方案

本项目养殖小区全年运行，采用畜禽标准化规模化养殖模式、阶段饲养（长年配种、分批均衡生产、全进全出）。项目直接购入青年蛋鸡，蛋鸡养殖时间约为400天，养殖周期结束后作为淘汰蛋鸡外售。项目一期工程产品方案见下表3.2-5。

表3.2-5 蛋鸡养殖建设项目（一期）产品方案

序号	环评报告表预估产品方案情况			项目实际产品方案情况			是否与环评一致
	产品名称	产量	备注	产品名称	产量	产品规格	
1	蛋鸡	90万只/a	存栏量	蛋鸡	90万只/a	存栏量	一致
2	鸡蛋	1.9万t/a	外售	鸡蛋	1.9万t/a	外售	一致
3	淘汰鸡	90万只/a	外售	淘汰鸡	90万只/a	外售	一致
4	饲料	4万t/a	自用	/	/	/	饲料加工车间纳入二期工程建设
5	有机肥	1.4万t/a	外售	/	/	/	取消有机肥生产

3.3 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3.3-1。

表3.3-1 项目一期工程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环评报告表预估		实际使用		是否与环评一致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原料	饲料	玉米	25100 t/a	饲料	40258 t/a	饲料加工车间纳入二期工程建设，现为外购
		小麦	3900 t/a			
		豆粕	9880 t/a			
		石粉	390 t/a			
		预混料	780t/a			
		其他	208t/a			
	有机肥生产原料	鸡粪	39420t/a	/	/	项目取消有机肥生产
		饲料残渣	400t/a	/	/	
		不合格鸡蛋	32.65t/a	/	/	
		污水处理站污泥	12.84t/a	/	/	
		菌种	3.51t/a	/	/	
		秸秆、锯木、花生壳等辅料	2103.86t/a	/	/	
辅料	消毒剂	主要为碘、复合酚、戊二醛	2t/a	主要为碘、复合酚、戊二醛	2t/a	一致
	兽药、疫苗	青霉素类、头孢类、氨基糖类、大环内酯类、氟喹诺酮类、磺胺类、四环素类、酰胺醇类、粘菌素类、林可胺类、泰妙菌素类等	1.5t/a	青霉素类、头孢类、氨基糖类、大环内酯类、氟喹诺酮类、磺胺类、四环素类、酰胺醇类、粘菌素类、林可胺类、泰妙菌素类等	1.5t/a	一致
能源	水	101744.18m ³ /a	水	81207.025m ³ /a	减少	
	电	80 万 kWh/a	电	80万kWh/a	一致	
	轻柴油	3.6t/a	轻柴油	3.6t/a	一致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一期工程总用水量为81207.025m³/a，其中养殖用水包括鸡饮用水、鸡舍冲洗用水、鸡舍水帘用水、鸡蛋清洗用水、消毒用水等，生活用水为员工生活用水，项目用水来源均为自打水井。

(1) 鸡饮用水

鸡饮水由鸡舍内设置的乳头式饮水器自动供水。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项目一期工程中鸡饮水量为180m³/d，65700m³/a。

(2) 鸡舍冲洗用水

本项目鸡舍鸡粪采取全自动干清粪工艺，正常饲养期不产生废水。项目鸡舍在淘汰一批鸡后或转群后用水冲洗。蛋鸡舍约每400天冲洗1次。采用高压水枪清洗。

鸡舍冲洗用水量以 $0.6\text{m}^3/100\text{m}^2$ 计，每栋蛋鸡舍面积 1989m^2 ，一期工程共建设6栋蛋鸡舍，400天冲洗一次（约1年冲洗一次），则项目一期工程鸡舍冲洗用水量为 $71.6\text{m}^3/\text{a}$ ， $0.20\text{m}^3/\text{d}$ 。产污系数以80%计，则鸡舍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0.16\text{m}^3/\text{d}$ （ $57.3\text{m}^3/\text{a}$ ）。该部分冲洗废水经收集后进入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

（3）鸡舍降温水帘系统补充用水（夏季）

项目鸡舍夏季温度在 35°C 以上时进行降温，项目对鸡舍进行降温一般在夏季最热的月份，除去温度较低的状况，降温时间以120天计，水帘用水循环利用，蒸发后及时补充，鸡舍循环水量约为 $60\text{m}^3/\text{栋}$ ，则一期工程鸡舍循环水量共计 $43200\text{m}^3/\text{a}$ （ $118.4\text{m}^3/\text{d}$ ），蒸发损失按10%计，则鸡舍补水量为 $11.84\text{m}^3/\text{d}$ （ $4320\text{m}^3/\text{a}$ ）。

（4）鸡蛋清洗用水

项目鸡蛋分级包装前需对鸡蛋进行清洗，根据业主提供信息，目前项目一期工程鸡蛋清洗新鲜水用量为 $10\text{m}^3/\text{d}$ （ $3650\text{m}^3/\text{a}$ ）。蒸发损失按10%计，则鸡蛋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9\text{m}^3/\text{d}$ （ $3285\text{m}^3/\text{a}$ ）。该部分清洗废水经收集后进入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

（5）消毒用水

①鸡舍消毒配置用水

蛋鸡出栏后，鸡舍空舍时需进行消毒，采用喷雾模式，消毒水在鸡舍内挥发殆尽。蛋鸡约每年更换1批，每批消毒2次。每栋鸡舍每批次消毒配置用水 $750\text{L}/\text{次}\cdot\text{栋}$ ，则蛋鸡舍一期工程消毒配置用水 $9\text{m}^3/\text{a}$ ， $0.025\text{m}^3/\text{d}$ 。

②车辆及员工消毒用水

车辆消毒池设置在进场大门处，设置1个车辆消毒池，消毒池用水量为 $5.4\text{m}^3/\text{次}$ —车辆消毒池。在消毒过程中，部分水分气化损耗，消毒用水需每周补充一次，补充水量为总用水量的50%，则车辆消毒池补充水量为 $140.8\text{m}^3/\text{a}$ ， $0.38\text{m}^3/\text{d}$ 。

人员消毒采用喷洒模式，平均消毒用水量为 $0.5\text{L}/\text{d}\cdot\text{人}$ ，一期工程员工定员为80人，则一期工程员工消毒用水量为 $0.04\text{m}^3/\text{d}$ （ $14.6\text{m}^3/\text{a}$ ）。

⑥生活用水

项目一期工程劳动定员80人，40人在厂内食宿，食宿人员用水量按 $300\text{L}/\text{人}\cdot\text{d}$ 计算，其余人员以 $200\text{L}/\text{人}\cdot\text{d}$ 计，年生产365天，职工日常办公、生活时生活用水量为 $20\text{m}^3/\text{d}$ ，则生活用水量为 $7300\text{m}^3/\text{a}$ 。排放的废水量按用水量的80%计算，则废水产生量

为16m³/d，合计5840m³/a。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SS、NH₃-N。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综上所述，项目一期工程用水（夏季）一览表见下表。

表3.4-1项目用水情况表 单位：m³/d

用水类型		总用水量	新鲜用水量	循环水量	损耗量	排水量	去向
养殖用水	鸡饮用水	180	180	0	180	0	全部损耗
	鸡舍冲洗用水	0.20	0.20	0	0.04	0.16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农灌
	鸡舍夏季降温水帘用水	118.4	11.84	106.56	11.84	0	循环回用，部分蒸发损耗
	鸡蛋清洗用水	10	10	0	1	9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农灌
	鸡舍消毒配置用水	0.025	0.025	0	0.025	0	全部蒸发损耗
	车辆消毒用水	5.4	0.38	5.01	0.38	0	循环使用，部分蒸发
	员工消毒用水	0.04	0.04	0	0.04	0	全部蒸发损耗
生活用水		20	20	0	4	16	经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农灌
合计		334.065	222.485	111.58	197.325	25.1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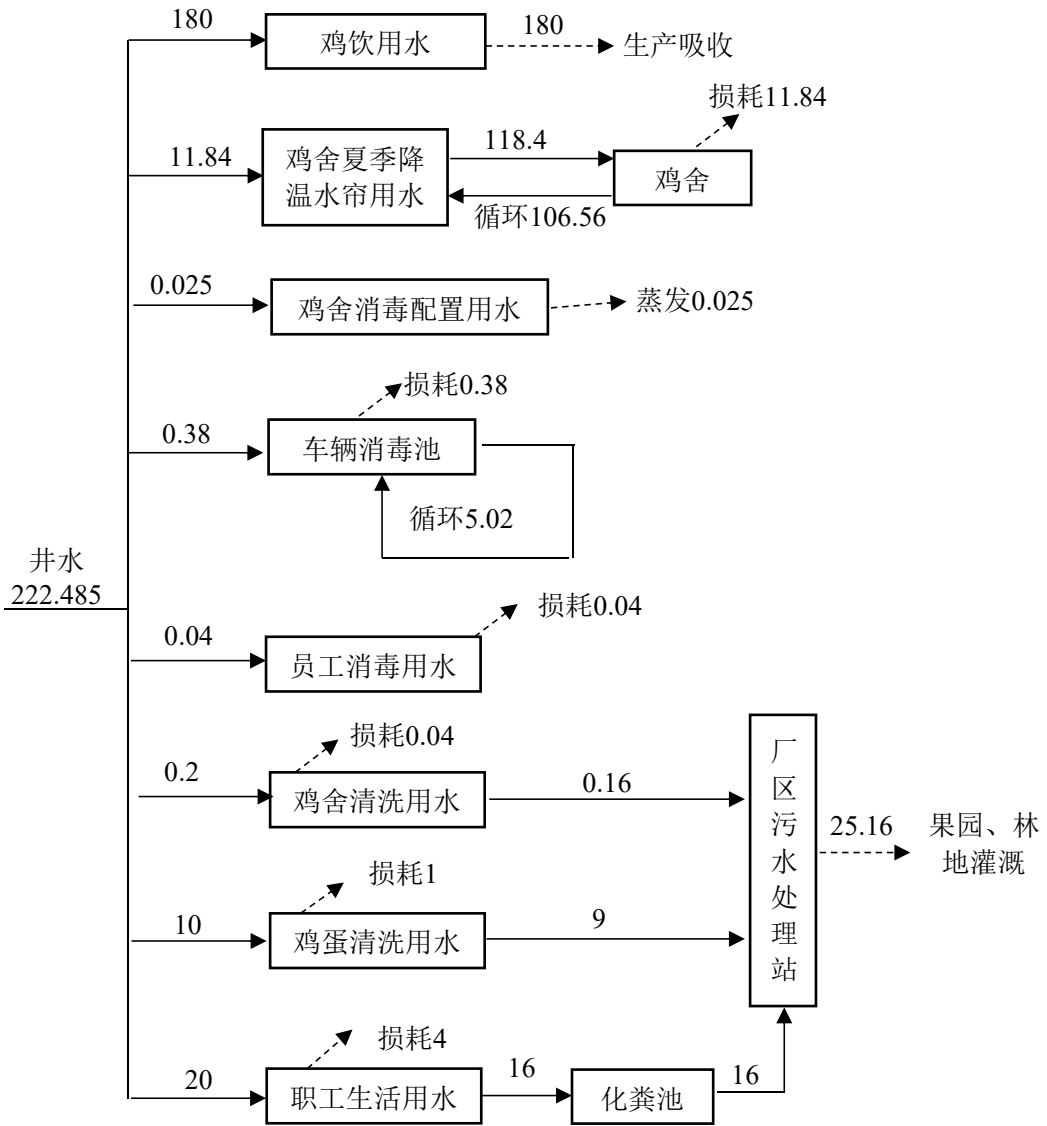


图3.4-1 项目用水情况图

3.5 生产工艺

3.5.1 蛋鸡养殖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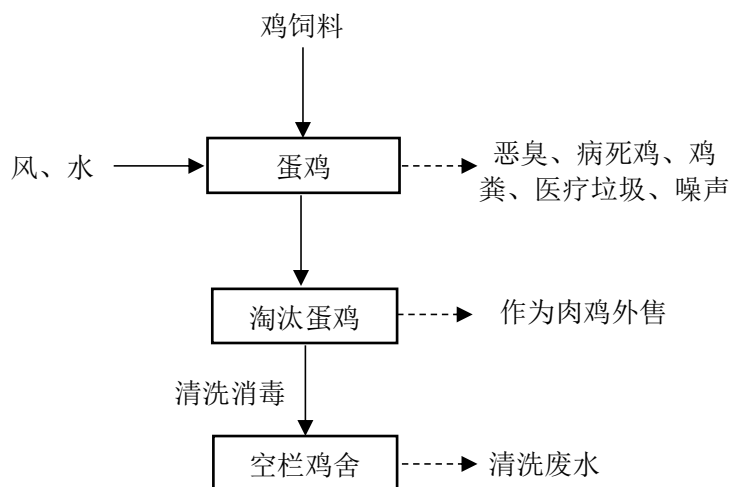


图3.5-1 蛋鸡养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建设单位选用优质青年鸡，经过21-60周的产蛋期后，作为淘汰肉鸡外售。

本项目基本工作过程如下：

饲料：项目饲料为外购，饲料投喂采用自动投喂方式，每只鸡都可以自由地采食到新鲜的饲料。

饮水：鸡饮用水供水水线设置在每层鸡笼顶部的中间，每个笼里设置1个乳头，供鸡笼的鸡只喝水。水源来自场区自挖水井。

鸡蛋收集：自动集蛋，通过输送带将鸡蛋运至蛋库（鸡蛋分级包装车间）。

鸡粪清理：鸡笼下面设有鸡粪传送带，每天定时清理鸡粪。采用输送带自动清粪。在清粪终端运至鸡粪陈化车间，待风干后打包外售。

病死鸡处理：将病死鸡收集暂存于冷库内，委托广西绿色城市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动物防疫废物处理：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2022年05月27日《关于养殖场防疫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的回复》：根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法》第七十五条规定，《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是确定危险废物的依据，养殖场动物防疫废物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不属于危险废物；同时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动物防疫废弃物不属于医疗废物，也不应当按照医疗废物进行管理与处置。依据国家动物防疫法明确要求，该类废物应当按照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具体规定和工作要求请咨询当地主管部门。项目产生的动物防疫废物暂存于危废品暂存库内，委托中节能（广西）清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清洗废水处理：本项目鸡舍鸡粪采取全自动干清粪工艺，正常饲养期不产生废水。

项目鸡舍在淘汰一批鸡后或转群后用水冲洗。蛋鸡舍约每400天（以1年计）冲洗1次。采用高压水枪清洗。清洗废水经排水管道送至厂区内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3.5.2鸡蛋分级包装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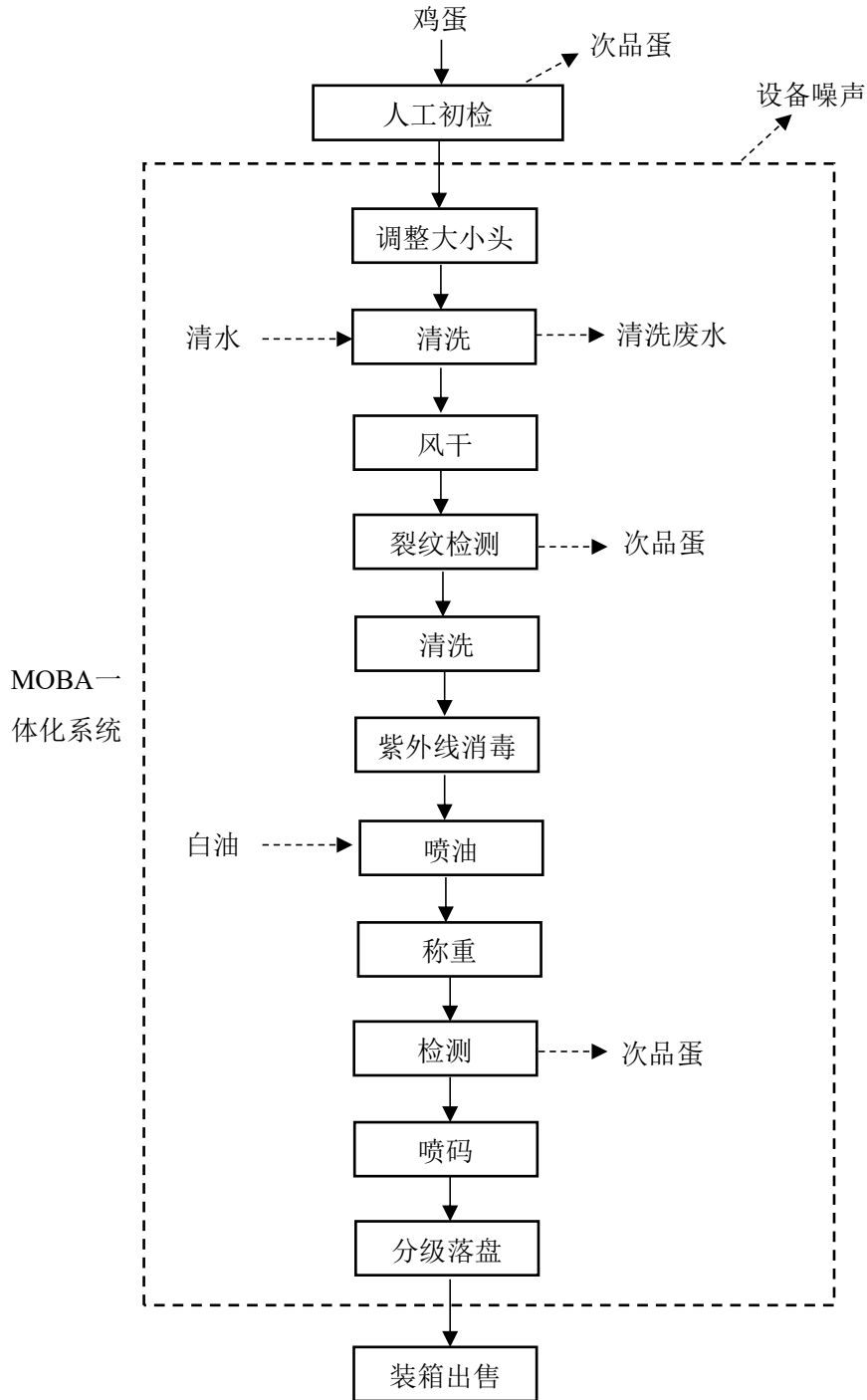


图3.5-2 鸡蛋分级包装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简述：

（1）人工初检

鸡蛋进入蛋库，第一道工序是人工将部分破蛋、软蛋、沙皮蛋等次品蛋拣出。

（2）调整大小头

鸡蛋在杂乱无章的情况下排成十二排，进入 MOBA 系统。MOBA 系统中的鼓式转向器在进料传送带上对鸡蛋进行大小头调整，使鸡蛋气室方向朝向一致。

（3）清洗

每条蛋道上都有喷头，分别将 45 摄氏度的温水（电加热）喷到鸡蛋上，并有毛刷对鸡蛋表面的脏物进行刷洗，每枚鸡蛋均经过三遍清洗。项目第三道清洗为清水，第二道清洗水为第三道清洗后的废水，第一道清洗水为第二道清洗后的废水。产生的清洗废水经收集后输送至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4）风干

MOBA 系统共有八台高速风机，通过每个蛋道上的高压喷头向鸡蛋吹风，将其表面的水分瞬间吹干。

（5）裂纹检测

裂纹检测是借助声学原理对破蛋进行鉴别检测。电磁式声音检测安装在鸡蛋流的上方，可检测甚至头发丝一般细小的裂纹。同时，该设备可以将蛋壳质量非常差的蛋品剔除掉。

（6）紫外线消毒

通过紫外线的照射对鸡蛋进行消毒，鸡蛋消毒有两大意义：一个是鸡蛋经过消毒后能满足人们对食品的安全要求和人体健康的需求；二是鸡蛋表皮的细菌病毒被杀死后，保存的时间长，鸡蛋保存的时间越长，价值越大。

（7）喷油

为防止鸡蛋变质利用现代化喷油设备对鸡蛋表面进行喷食品级白矿油后，使鸡蛋表面形成油膜，隔离了蛋外有害微生物的侵入途径。项目喷洒的白油主要为食品级白矿油，芳香烃类碳化氢含量极低。

（8）称重

在喷油后，十二个轨道中，分别有十二台电子秤，单位时间内大约每秒钟可称37枚鸡蛋。

（9）检测

检测包括蛋壳颜色检测和血斑检测，根据阴影将不同颜色的鸡蛋进行分别处理，同时通过对鸡蛋的光谱进行分析，红皮蛋和白皮蛋中的血斑将被检测出来，被检测出来的含血斑鸡蛋直接剔除。

（10）喷码

根据客户要求，设备能对所有鸡蛋进行喷码，即打上每枚蛋的“身份证”，可打上鸡蛋的生产日期、品牌等，实现产品可追溯。

（11）分级落盘

鸡蛋在计算机控制下，根据鸡蛋的大小自动落入蛋盘中。

（12）包装入库

落入蛋盘的鸡蛋人工进行包装，包装材料为纸箱，包装后的鸡蛋入库待售。

项目鸡蛋分级包装工序中产生的次品蛋（即不合格鸡蛋），经收集暂存于冰箱内，统一外售。

3.5.3 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

污水处理站主要处理养殖废水（鸡舍冲洗废水、鸡蛋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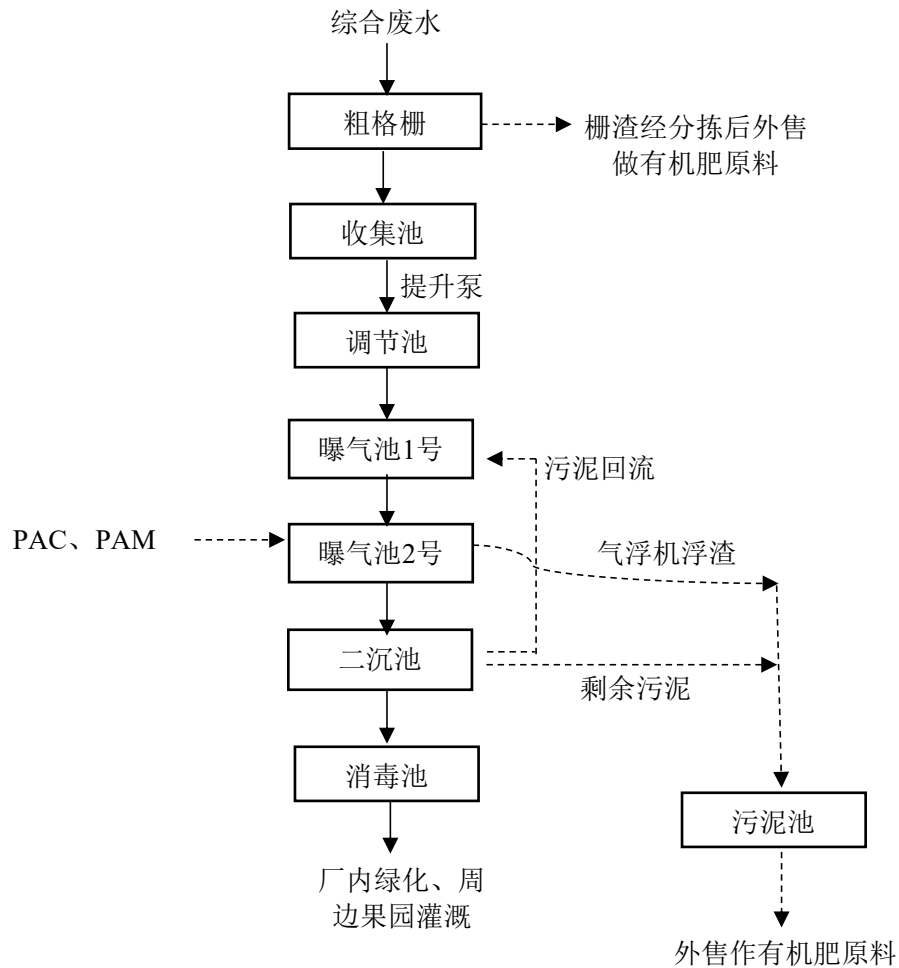


图3.5-3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1) 粗格栅

用于隔除废水中较大杂物，包括禽类羽毛、粪便和遗落下的包装绳、塑料等，将包装绳、塑料等物质分拣出来送至附近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处置，剩余部分同污泥一起外售做有机肥原料。

(2) 收集池

用于收集和缓冲废水，并设置水泵将水抽至调节池。

(3) 调节池

调节池中设置有曝气系统，废水在调节池中经过曝气充分均化水质水量，通过自动液位控制将废水抽至下一处理工序。

(4) 曝气池1号

采用固定式生物填料作为微生物的载体，生长有微生物的载体淹没在水中，曝气系统为反应器中的微生物供氧。由于生物接触氧化法的微生物固定生长于生物填料上，克

服了悬浮活性污泥易于流失的缺点，在反应器中能保持很高的生物量。

池中设有填料，利用填料上挂有的生物膜将废水中的有机物质吸附并氧化分解。微生物所需要的氧气采用风机曝气具有以下特点：①填料比表面积大，池内充氧条件好，接触氧化池内单位容积的生物量高于活性污泥法曝气池及生物滤池，因此，它可以达到较高的容积负荷；②由于相当一部分微生物固着生长在填料表面，运行管理方便；③由于池内固着量多，水流属完全混合型，因此它对水质、水量的骤变有较强的适用能力；④因污泥浓度高，当有机负荷较高时，其F/M仍保持在一定的水平，因此污泥产量可相当于或低于活性污泥法。

（5）曝气池2号

设置配药房，放置气浮机及配套加药装置，设置PAC、PAM加药装置，定时投加絮凝剂。

在水中形成高度分散的微小气泡，黏附废水中疏水基的固体或液体颗粒，形成水—气—颗粒三相混合体系，颗粒黏附气泡后，形成表观密度小于水的絮状体而上浮到水面，形成浮渣层（气浮机浮渣）被刮除，从而实现固液的目的。

（6）二沉池

项目二沉池采用圆形竖流沉淀池。竖流沉淀池利用重力分离法，对污水进行固液分离。水由中心管的下口进入池中，由于反射板的拦阻而流向四周分布于整个水平断面上，缓缓向上流动。当沉降速度超过水的上升流速时，颗粒就向下沉降到污泥斗，澄清后的水由池四周的堰口溢出池外。

（7）消毒池

通过连续定量地将次氯酸钠投入消毒池中，起到消毒作用。

（8）污泥池

设置污泥池，储存气浮机浮渣及生化系统剩余污泥，储存的污泥输送至压泥间进行污泥脱水。

（9）事故应急池

在污水处理站检修、来水量大且不均匀、来水水质对污水站生化系统有危害等场景时，启用应急事故池。事故应急池存储的污水，后续均匀适量地进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

52号）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主要变动情况见表3.6-1。

表3.6-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	变动清单		本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为新建，使用功能与环评阶段一致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原料使用量不变，项目生产能力未增大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生产能力与环评阶段一致，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否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项目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项目生产能力与环评阶段一致，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改变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项目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未增加，项目由外购饲料原料更改为外购饲料成品，不新增污染物，且其他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否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项目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未变化，与环评阶段一致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废气、废水防治措施未变化	否

续表3.6-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	变动清单	本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环境保护措施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未新增废水排放口	否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项目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否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阶段一致	否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方式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	否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无	否

经现场调查核实，项目性质、地点、生产工艺与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根据市场需求，有机肥车间及附属设施取消建设，饲料加工车间纳入二期工程建设。项目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且未新增污染物排放种类，不增加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无生产废水外排；实际运营中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与环评阶段一致，验收期间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合理处置。综上，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气

（1）项目养殖区（鸡舍）恶臭防治措施

鸡舍臭气产生量与温度、湿度、通风条件等有关，项目采取以下措施降低恶臭气体对蛋鸡、厂区员工以及周边环境的影响。

①选用优质易消化的膨化饲料、含益生菌等来提高饲料的消化率和转化率，即从源头降低排污量，有效降低空气异常气味。根据《家畜环境卫生学》（安立龙，高等教育出版社），畜禽日粮中含益生菌等有益微生物复合制剂，能有效降解 NH_3 、 H_2S 等有害气体， NH_3 的降解率 $>70\%$ ， H_2S 的降解率 $>80\%$ 。

②对鸡舍内定期喷洒EM除臭剂（高温天气增加喷洒除臭剂频率）等以及严格控制鸡舍通风系统，保证鸡舍空气新鲜。

③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厂区整个养殖期间都不对鸡舍进行清洗，仅在蛋鸡出栏后对鸡舍进行清洗，并晾晒消毒；鸡粪在风化处理，打包外售做有机肥原料。

④在项目厂区内合理布置绿化工程。种植绿色植物可以降低风速，防止气味传播到更远的距离，减少气味的污染范围。同时绿色植物还可通过控制温度改善局部环境。树叶还可以直接吸收、过滤含有气味的气体和尘粒，从而减少空气中的气味。有害气体经过绿化带后，至少有25%被吸收，恶臭可减少约55%。树木通过光合作用吸收空气中的二氧化碳，释放氧气，可使动物呼出的二氧化碳减少60%，改善空气质量。

（2）项目污水处理区恶臭防治措施

①喷洒生物除臭剂，减少恶臭气体扩散

②在污水处理区四周种植常绿乔木、灌木作防护林带，控制恶臭气体扩散。

（3）运输车辆尾气、鸡粪恶臭及扬尘

①项目场区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项目在进出场大门口设置消毒池，对进出大门车辆进行清洗消毒。

②对场区内道路定期进行路面清扫保持洁净，以减少汽车动力扬尘。项目运输车辆使用符合国家排放标准要求的汽车，汽车尾气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CO 、 THC 、 NO_2 ，养殖小区处于乡村地区，空旷的条件使得尾气容易得到扩散稀释，影响不大。

③鸡粪、污泥、饲料残渣收集后外售作有机肥原料。外运时采用密闭储存运输，车

辆注意屏蔽遮挡，养殖区处于乡村地区，周围进场道路不涉及村庄，周边500m内无居民点等敏感目标，空旷的条件使得臭气容易得到扩散稀释，影响不大。

(7) 备用柴油发电机尾气

柴油发电机燃油产生的废气中含有烟尘、SO₂、NO_x等污染物。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通过通风井引至屋顶排放。根据项目所在各村镇的停电情况，备用柴油发电机使用次数不多，柴油发电机废气产生量相对较小，其环境影响属可接受范围，该影响是短时、短暂的。

(8) 油烟废气

项目采用油烟净化器对烟气进行处理，设备处理效率在70%以上，经处理后通过油烟专用管道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饮食业单位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



图4.1-1 废气环保设施

4.1.2 废水

（1）养殖废水和生活污水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鸡蛋清洗废水、鸡舍冲洗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等。

养殖废水（鸡舍冲洗废水、鸡蛋清洗废水）、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氨氮、SS、粪大肠菌群、蛔虫卵数。

项目设置1座200m³/d的污水处理站处理产生的养殖废水和生活污水，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粗格栅→收集池→调节池→曝气池1号→曝气池2号→二沉池→消毒池，处理后的尾水用于周边农田（约28亩）灌溉以及厂内绿化灌溉，灌溉协议详见附件7。

项目在鸡舍不冲洗期间，项目一期工程综合废水量为25m³/d。鸡舍冲洗废水为间断性排放（400天冲洗一次），则项目一期综合废水最大废水量为96.6m³/d（其中鸡舍冲洗废水量为71.6m³/次）。项目综合废水经收集后直接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设置两座尾水收集池，每座容积为4000m³，则项目尾水收集池总容积为8000m³，两座尾水收集池可储存80天以上产生的废水，可知尾水收集池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497-2009）“6.1.2.3 贮存池的总有效容积应根据贮存期确定。种养结合的养殖场，贮存池的贮存期不得低于当地农作物生产用肥的最大间隔时间和冬季封冻期或雨季最长降雨期，一般不得小于30d的排放总量”中相关要求。因此项目尾水收集池的总容量足以容纳项目废水和降水，不会产生溢流情况。

尾水消纳情况：项目灌溉用地上的农作物类型为糖料蔗，根据《广西农林牧渔业及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定额》（DB45T804-2019），桂南地区（包括北海市、防城港市、钦州市）的部分农业用水定额。按在平水年灌溉保证率情况下，桂南地区的糖料蔗沟灌平水年的灌溉用水为 $\leq 190\text{m}^3/667\text{m}^2 \cdot \text{造}$ ，项目灌溉用地约28亩，糖料蔗一年有2造，灌溉用地的用水量为10640m³/a（29.15m³/d），一期项目建设范围内的绿化面积约为8000m²，用水量以2.0L/m²·d计，则绿化用水为16m³/d（5840m³/a）。根据南宁市宾阳县气象数据年下雨天数约134d，非雨天灌溉总用水量为10429.65m³/a，项目一期工程年废水产生量为9196.6m³/a，占灌溉需水量的88%，说明项目灌区及厂区绿化足以消纳项目污水处理站尾水，项目尾水用于周边农作物灌溉及厂区绿化浇灌是可行的。

（2）初期雨水

项目设置1座初期雨水收集池，项目初期雨水收集池容积为2000m³，初期雨水量为272.74m³/次，可以满足项目初期雨水贮存需求。初期雨水排入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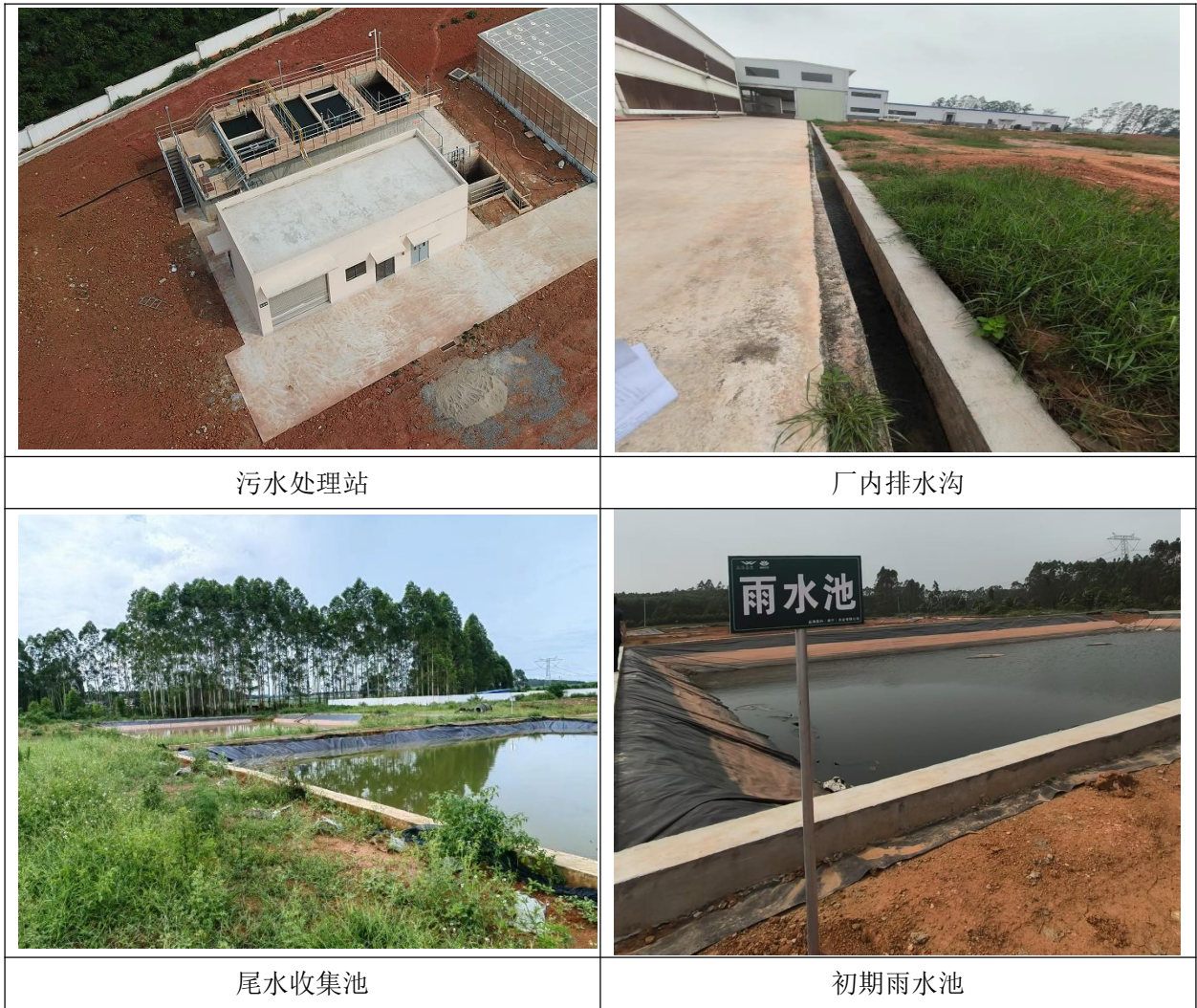


图4.1-2废水环保设施

4.1.3 噪声

噪声主要来自鸡舍（通风设备、鸡叫声）、污水处理站（风机、水泵）、变压器等，噪声源强45~95 dB (A)，为了减轻各类噪声对工人操作环境和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根据各类噪声的声源特征，采用了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1）采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震设施、对高噪声设备如水泵、风机设备、风机备用柴油发电机布置于独立的房间内；并定期检查维修，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避免设备故障而产生其他噪声。

（2）选用隔声及消音性能较好的建筑材料。

（3）为减少鸡鸣叫声对操作工人及周围环境的影响，尽可能满足鸡群的饮食需要，避免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减少外界噪及突发性噪声等对鸡舍的干扰，避免惊吓而产生不安。

（4）加强厂区的绿化，厂区周围及高噪声车间周围种植灌木、树木等。

4.1.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鸡粪、饲料残渣、不合格鸡蛋、病死鸡、饲料包装袋、生活垃圾、污水处理站污泥、气浮机浮渣、动物防疫废物等。固体废物不得随意丢弃处理，需经过一定处理后方可综合利用或者排放。

（1）鸡粪、饲料残渣

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中规定畜禽粪便必须经过无害化处理且须符合《粪便无害化卫生标准》（GB7959-1987）后，才能进行土地利用，禁止未经处理的畜禽粪便直接施入山林。项目鸡粪和饲料残渣的产生量分别为39420t/a和400t/a，收集风干后外售作有机肥原料。

（2）不合格鸡蛋

项目一期不合格鸡蛋的产生量为32.65t/a，收集暂存于冰箱内，外售作有机肥原料。

（3）病死鸡

项目一期产生的病死鸡为13.5t/a，产生的病死鸡收集至无害化处理库即冷库暂存，委托广西绿色城市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4）饲料包装袋及生活垃圾

项目一期饲料包装袋产生量为4t/a，统一收集后定期外售废旧回收公司；生活垃圾产生量为14.60t/a，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中转站，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5）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气浮机浮渣

项目污水处理站污泥（栅渣计入污泥）和气浮机浮渣的产生量分别为12.84t/a和8.7t/a，可作有机肥生产原料，项目污泥和气浮机浮渣定期清理，压滤后外售有机肥厂。

（6）动物防疫废物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2022年05月27日《关于养殖场防疫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的回复》：“根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法》第七十五条规定，《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是确定危险废物的依据，养殖场动物防疫废物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不属于危险废物；同时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动物防疫废弃物不属于医疗废物，也不应当按照医疗废物进行管理与处置。依据国家动物防疫法明确要求，该类废物应当按照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具体规定和工作要求请咨询当地主管部门。”

因此项目一期工程蛋鸡疾病防疫产生的动物防疫废物不属于危险废物，产生量为0.45t/a，收集暂存于危废品暂存库，交由中节能（广西）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处理。



图4.1-3固体废物防治设施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1）源头控制措施：项目对产生的废物进行合理的回用和治理，尽可能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排放；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对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的措施，以防止污染物出现跑、冒、滴、漏现象，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低到最低程度。

（2）末端控制措施：主要包括建设区域污染区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即在污染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再做进一步的处理。末端控制采取分区防渗。

（3）应急响应措施：包括一旦发现地下水污染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应急措施控制地下水污染，并使污染得到治理。

（4）优化排水系统设计，废水排水管线敷设采用“可视化”原则，即管道地上敷设，做到污染物“早发现、早处理”，减少由于埋地管道泄漏而造成的地下水污染。

4.2.2土壤环境防治措施

（1）购买符合标准的饲料，从源头控制重金属及微生物的摄入量，保证饲料的清洁性、营养性和安全性。

（2）在项目区绿化过程中，选择可以对污染物具有指示性的植物，对项目区进行绿化的同时，也起到生物监测作用。

（3）根据生产特点，对项目区域进行分区防渗，并定期对防渗层进行检查，防止污染物随着缝隙渗入土壤。

（4）加强对污水处理系统的检查管理，处理达标后的尾水才可以进行综合利用。

4.2.3运输过程污染防治措施

（1）交通运输噪声防治措施

为了减轻因车辆运行而引起的交通噪声，采用以下措施进行防范：

①根据生产实际情况，合理调度汽车运输。汽车运输尽量选择白天进行，在夜间22时以后停止任何运输活动，减小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②优化运输路线，使运输路线尽量选择距离居民敏感点较远、地域比较开阔的地段。

③运输车辆必须按定额载重量运输，严禁超载行驶。

（2）运输沿线恶臭防治措施

①蛋鸡出栏装车前应进行彻底清洗，冲净粪便和身上的污物。

②运输车辆注意消毒，保持清洁。

③应尽量选择封闭式的运输车辆，最大可能地防止恶臭对城区运输路线两边居民的影响。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29400万元，环保总投资约809.6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2.75%；一期工程实际总投资12000万元，其中项目一期工程实际环保投资为615.7万元，占一期工程总投资的5.13%。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汇总及投资估算详见表4.3-1。

表4.3-1项目工程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类别	项目	环评预估全厂环保措施	环评预估投资（万元）	一期工程实际建设环保措施	实际投资（万元）
一、施工期					
废气	施工扬尘	防尘网、洗车平台、施工工地四周1.5m高围挡、洒水设施	15	防尘网、洗车平台、施工工地四周1.5m高围挡、洒水设施	15
废水	施工废水	隔油池、沉淀池	1	隔油池、沉淀池	2
	生活污水	旱厕	0.2	旱厕	0.2
噪声	施工噪声	对个别噪声较大的设备应安装消音、减振设备	0.5	对个别噪声较大的设备应安装消音、减振设备	1
固体废物	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清运	0.8	建筑垃圾清运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及清运	0.1	生活垃圾收集及清运	0.5
水土保持	水土流失	临时堆放场周围设置围墙	1	临时堆放场周围设置围墙	1
二、运营期					
废气	饲料生产废气	集气通风系统、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	130	/	0
	恶臭	鸡舍：通风系统、喷洒除臭剂； 有机肥生产车间：喷淋+生物除臭+15m排气筒 污水站：喷洒除臭剂、绿化隔离带	134	鸡舍：通风系统、喷洒除臭剂； 污水站：喷洒除臭剂、绿化隔离带	110
	运输扬尘	门口消毒池	5	门口消毒池	5
	柴油发电机尾气	通风井尾气排放管	1	通风井尾气排放管	1
废水	养殖废水、生活污水	化粪池、事故应急池、污水处理站（含尾水收集池）	200	化粪池、事故应急池、污水处理站（含尾水收集池）	200
	灌溉区	灌溉管道	80	灌溉管道	80

续表4.3-1项目工程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类别	项目	环评预估全厂环保措施	环评预估投资（万元）	一期工程实际建设环保措施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	防渗	养殖区鸡舍、污水处理区防渗措施	100	养殖区鸡舍、污水处理区防渗措施	100
噪声	设备噪声	采取减振、设置吸声材料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等	50	采取减振、设置吸声材料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等	30
固体废物	病死鸡	1套无害化高温生物降解处理机	80	冷库	60
	动物防疫废物	1个危险废物暂存间	8	1个危废品暂存库	8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桶	1	生活垃圾收集桶	1
合计			809.6	合计	615.7

4.3.2 “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4.3-2项目一期工程“三同时”验收情况一览表

验收项目	污染物	环保设施			落实情况
		环评	设计	实际建设	
废气	饲料生产废气	经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1）	/	/	饲料生产车间纳入项目二期建设
	污水处理站废气	喷洒除臭剂、四周种植灌木形成绿化隔离带	喷洒除臭剂、四周种植灌木形成绿化隔离带	喷洒除臭剂、四周种植灌木形成绿化隔离带	已落实
	无害化处理设施废气	采用TiO ₂ 紫外光解催化氧化除臭设备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	/	已落实，病死鸡由自行处置变更为委托广西绿色城市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运输车辆扬尘	设置消毒池，进行车辆消毒，并派专人进行路面清扫	设置消毒池，进行车辆消毒，并派专人进行路面清扫	设置消毒池，进行车辆消毒，并派专人进行路面清扫	已落实
	食堂油烟	设置有油烟集气罩、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	设置有油烟集气罩、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	设置有油烟集气罩、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	已落实
	有机肥车间废气	有机肥车间为封闭式车间，喷洒专用EM除臭剂，有组织废气收集后，经喷淋+生物除臭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	/	取消有机肥生产
	备用发电机废气	电网来电时不启用，使用产生的废气由通风井引至屋顶排放	电网来电时不启用，使用产生的废气由通风井引至屋顶排放	电网来电时不启用，使用产生的废气由通风井引至屋顶排放	已落实

续表4.3-2项目一期工程“三同时”验收情况一览表

验收项目	污染物	环保设施			落实情况
		环评	设计	实际建设	
废水	生活污水	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农田灌溉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内绿化灌溉及周边林地灌溉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内绿化灌溉	已落实
	生产废水	排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农田灌溉	排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内绿化及周边林地灌溉	排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内绿化及周边林地灌溉	已落实，灌溉协议详见附件7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经过雨水管道收集到初期雨水池沉淀处理，排入农田灌溉	初期雨水经过雨水管道收集到初期雨水池沉淀处理，用于厂内绿化灌溉及周边林地灌溉	初期雨水经过雨水管道收集到初期雨水池沉淀处理，用于厂内绿化灌溉及周边林地灌溉	已落实
噪声	厂界噪声	设置减振垫、选择低噪声设备、加强管理；破碎、筛分机采用密闭设施，可起到隔声作用。厂界南侧设绿化林带形成声屏障。	设置减振垫、选择低噪声设备、加强管理；厂界南侧设绿化林带形成声屏障。	设置减振垫、选择低噪声设备、加强管理；厂界南侧设绿化林带形成声屏障。	已落实
固废	鸡粪、饲料残渣	作项目有机肥原料生产	外售作有机肥原料	外售作有机肥原料	已落实
	饲料包装袋	收集后外售	收集后外售	收集后外售	已落实
	病死鸡	经一体化无害化设施处理后作为项目有机肥原料生产	收集暂存冷库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收集暂存冷库内，委托广西绿色城市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已落实
	不合格鸡蛋	作项目有机肥原料生产	外售作有机肥原料	外售作有机肥原料	已落实
	气浮机浮渣	作项目有机肥原料生产	外售作有机肥原料	外售作有机肥原料	已落实
	污水站污泥	作项目有机肥原料生产	外售作有机肥原料	外售作有机肥原料	已落实
	生活垃圾	定期集中收集送镇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处理	定期集中收集送镇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处理	定期集中收集送至附近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处理	已落实
动物防疫废物	单独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最终交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理	单独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最终交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理	单独收集暂存于危废品暂存库内，最终交中节能（广西）清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理	已落实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摘录）

5.1.1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生态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项目评价区域受人类活动干扰较小，野生动物资源尚较丰富。主要鸟类有：白头鹎、红臀鹎、大山雀、鹊鸂、白鹡鸰、田鸫、暗绿绣眼、褐头鹳莺、普通翠鸟、黄眉柳莺等体型较小的鸟类；主要两爬类有：水律蛇、灰鼠蛇、滑鼠蛇、银环蛇、沼蛙、泽蛙等，哺乳类有田鼠、屋顶鼠和黄毛鼠等。

项目所在区域范围内未见大型兽类，区内主要为小型动物，未见属于国家、地方保护的珍稀野生动、植物分布，评价区内无自然保护区，不涉及基本农田保护区、基本草原、森林公园、重要湿地、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生长繁殖地等敏感区，即项目区域生态环境不属于敏感区，生态环境一般。

（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项目所属区域属于达标区域。项目共设置2个监测点，监测因子NH₃、H₂S均能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表D.1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要求；TSP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达到《大气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限值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项目四周厂界声环境昼间、夜间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4）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项目莲花水库、小溪监测断面悬浮物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SL63-94）五级标准要求；W1监测断面粪大肠菌群超标，W2监测断面总氮超标，主要原因为周边农田施肥，其余各项监测因子监测值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V标准要求。

（5）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项目设3个水质监测点位，6个水位监测点位，本项目区域地下水各监测点位监测因子除细菌总数超标外，其余各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III类标准要求，1#六十村超标的主要原因为受水井周边农村生活

环境的影响，2#水井2、3#水井3细菌总数超标的主要原因为周边果林施肥、灌溉等影响。

（6）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论

项目场区布设3个表层样，本项目各个监测因子均能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1农用地土壤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

5.1.2 主要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施工周期较短，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且施工结束后即可恢复原有水平。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来自项目营运期，具体如下：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鸡舍无组织排放的 H_2S P_{\max} 值为9.05%， C_{\max} 为 $0.9052\mu\text{g}/\text{m}^3$ ，项目排放的 NH_3 、 H_2S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均达到《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表D.1中的浓度参考限值，颗粒物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限值。

项目鸡舍采取保持鸡舍清洁、喷洒植物型除臭剂（高温天气增加喷洒除臭剂频率）；粪污处理区采取喷洒植物型除臭剂；饲料加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排气筒（DA001）排放；有机肥生产车间通过喷洒除臭剂、抽风收集废气经喷淋+生物除臭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2）排放；无害化处理区为密闭装置，恶臭气体收集后经 TiO_2 紫外光解催化氧除臭设备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3）排放，等措施来达到除臭效果。可见本项目养殖、污粪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点影响不大。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建成后，场区内夏季湿帘用水循环使用，仅补充蒸发损耗量，无废水产生。消毒采用喷雾消毒方式可节省消毒水使用量，且消毒水均蒸发耗损，不产生消毒废水。鸡舍冲洗废水、鸡蛋清洗废水与生活污水混合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标准，排入尾水收集池贮存，定期通过灌溉管道输送至周围果园、林地灌溉。初期雨水排入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项目无废水外排入周边地表水体中，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3）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用水使用自备地下井水，由于项目所在区地下水量充沛，项目用水很少，不会

对厂址周围地下水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项目厂区通过对鸡舍、污水站、有机肥生产区等采取防渗措施和严格的生产组织管理，项目对场区周围地下水环境影响很小。

（4）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采取了基础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后，经预测可知，各厂界昼夜间噪声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昼间60dB、夜间50dB）的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5）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各类固体废物本着“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各类固体废物不外排，处理措施合理可行，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厂区通过对鸡舍、污水处理站、有机肥生产区、鸡粪堆放场等采取分区防渗措施，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均得到了妥善暂存和处置。项目雨污分流，初期雨水排入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周边果园、林地灌溉；生活和生产废水经过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综合于周边果园、林地灌溉。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对场区周围及周边土壤环境影响很小。

（7）环境风险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营运期不涉及危险物质，根据项目内容和工程特点，项目环境风险为事故废水（主要为污水处理站运行故障）外排风险、污水就地消纳可能造成的面源污染和地下水污染风险、地下水防渗措施损坏可能造成的地下水污染风险。建设单位应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厂内应配套应急监测设备和人员。项目建成后，企业应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工作，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经落实以上措施，环境风险对环境影响较小，处在可接受水平。

5.1.3 环境保护措施及其技术、经济论证结论

项目废气、废水、固体废物以及噪声的污染防治措施比较完善。废气经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废水经处理后能够综合利用，实现零排放；固体废物均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经过采取噪声防治措施后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及敏感点产生影响。经分析论证，项目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在技术上是可行的，在经济上是合理的。

5.1.4 综合评价结论

项目位于洋桥镇东黎村。项目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选址合理、总平面布置合理，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项目的建设，将给区域带来较大的经济效益、良好的社会效益以及环保效益。在运行期间会产生一定的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和噪声等污染，通过采取有效的污染治理措施，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的影响。建设单位应积极落实本报告书中所提出的有关污染防治措施，强化环境管理和污染监测制度，保证污染防治设施长期稳定达标运行，杜绝事故排放，特别是严格做好危险废物收集、运输、贮存工作，落实对恶臭和养殖废水的治理措施，则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质量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南宁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蛋鸡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南审环建〔2021〕175号，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南宁市宾阳县洋桥镇东黎村（详见报告书附图1）（项目代码：2020-450126-03-03-000516）。项目占地面积约188000m²，分期建设，一期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90万只蛋鸡养殖小区、有机肥生产线、10万吨饲料加工生产线；二期工程建设内容为：136万只蛋鸡养殖小区。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办公生活设施。（建设内容及规模详见报告书）。项目总投资为29400万元，环保投资809.6万元。

二、按《报告书》要求执行相应环境标准，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三、项目产生实际污染物排放之前，应按照国家排污许可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项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项目须按申报的工程内容进行建设，如建设规模、地址、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须重新申请办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5.3 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5.3.1 环评报告书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次验收对整个环评报告及结论进行了研读及评估，认为环评结论正确，环评中的建议措施有效落实后，可以达到预测结果，可以满足生态环境保护要求。蛋鸡养殖建设

项目一期工程已采取的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措施与《蛋鸡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对比情况见表5.3-1。

表 5.3-1 环评报告书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统计表

措施类别	环境保护措施与建议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落实情况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p>①项目鸡舍采取保持鸡舍清洁、喷洒植物型除臭剂（高温天气增加喷洒除臭剂频率）；</p> <p>②污水站恶臭通过喷洒除臭剂、四周设置绿化隔离带等进一步降低恶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③饲料生产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p> <p>④对有机肥车间内定期喷洒EM除臭剂，有机肥生产区内的车间门窗缝隙处采用密封胶密封，并设置风机进行抽风（风量约为15000m³/h）送至除臭系统处置，经喷淋+生物除臭处理后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要求由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一体式无害化处理设备配套1套TiO₂紫外光解催化氧化除臭设备，处理效率90%经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油烟专用管道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饮食业单位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p> <p>⑤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通过通风井引至屋顶排放。</p>	<p>①项目鸡舍每天定时打扫，保持鸡舍清洁，并不定时喷洒除臭剂，减小恶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②污水站四周设置绿化隔离带，根据具体情况喷洒除臭剂；</p> <p>③根据项目情况，一期工程中饲料加工车间尚未开工建设；</p> <p>④项目一期工程中有机肥车间取消建设；病死鸡经收集暂存于冷库中，委托广西绿色城市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处置，不在厂内进行无害化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油烟专用管道排放。</p> <p>⑤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通过通风井引至屋顶排放。</p> <p>⑥根据监测结果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氨、硫化氢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7标准限值；东浪村内氨和硫化氢监测浓度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的相关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相关要求；TSP监测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限值。可知项目运营期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p>	已落实
水环境保护措施	<p>项目建成后，场区内夏季湿帘用水循环使用，仅补充蒸发损耗量，无废水产生。消毒采用喷雾消毒方式可节省消毒水使用量，且消毒水均蒸发耗损，不产生消毒废水。鸡舍冲洗废水、鸡蛋清洗废水与生活污水混合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标准，排入尾水收集池贮存，定期通过灌溉管道输送至周围果园、林地灌溉。</p> <p>初期雨水排入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p>	<p>①项目鸡舍夏季湿帘用水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p> <p>②人员消毒和鸡舍消毒采用喷雾消毒方式，均蒸发损耗，无废水外排。</p> <p>③鸡舍冲洗废水、鸡蛋清洗废水与生活污水混合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后排入尾水收集池储存，定期用于周边林地灌溉。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口水质监测结果均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中旱作标准限值。</p> <p>④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p>	已落实

续表 5.3-1 环评报告书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统计表

措施类别	环境保护措施与建议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落实情况
声环境保护措施	<p>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为鸡叫声、鸡舍降温配套风机、污水处理站各类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根据类比调查，其源强为45~95dB(A)，经隔声、减振等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p>	<p>项目通过距离隔声、加装减震垫等措施减小噪声，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四周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因此项目生产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p>	<p>已落实</p>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p>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鸡粪、饲料残渣、不合格鸡蛋、病死鸡、污水站污泥、饲料包装袋、生活垃圾、医疗废物等。鸡粪、饲料残渣、不合格鸡蛋、污水站污泥、气浮机浮渣作为本项目有机肥生产原料；病死鸡经一体化无害化装置处理后用作本项目有机肥生产原料；饲料包装袋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袋装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医疗废物单独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最终交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理；废旧灯管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交由生产厂家处置</p>	<p>①项目产生的鸡粪和饲料残渣经风干处理后，包装外售作有机肥原料。 ②不合格鸡蛋经收集暂存于冰箱内，外售做有机肥原料。 ③病死鸡收集暂存于冷库内，委托广西绿色城市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④污水站污泥和气浮机浮渣经收集压滤处理后，外售做有机肥原料。 ⑤饲料包装袋经收集后外售废旧回收公司。 ⑥生活垃圾经厂内垃圾桶收集后，运至垃圾中转站，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⑦动物防疫废物（医疗垃圾）单独收集暂存于危废品暂存库内，委托中节能（广西）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⑧项目至今无废旧灯管产生，后续由厂家进行更换时回收。</p>	<p>已落实</p>

5.3.2 批复意见执行情况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详见表5.3-2。

表5.3-2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落实情况及实际措施	落实情况
1	项目位于南宁市宾阳县洋桥镇东黎村（详见报告书附图1）（项目代码：2020-450126-03-03-000516）。项目占地面积约188000m ² ，分期建设，一期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90万只蛋鸡养殖小区、有机肥生产线、10万吨饲料加工生产线；二期工程建设内容为：136万只蛋鸡养殖小区。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办公生活设施。（建设内容及规模详见报告书）。项目总投资为29400万元，环保投资809.6万元。	项目位于南宁市宾阳县洋桥镇东黎村，项目一期工程已建设90万只蛋鸡养殖小区；有机肥生产线取消建设；饲料加工生产线纳入二期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29400万元，一期工程实际环保投资615.7万元。	已落实
2	按《报告书》要求执行相应环境标准，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项目一期工程已按《报告书》要求执行相应环境标准，基本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已落实
3	项目产生实际污染物排放之前，应按照国家排污许可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项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企业已于2023年7月6日进行排污登记，编号为91450126MA5P8YFM0W001Z，竣工环保验收通过后方可正式投产。	已落实
4	项目须按申报的工程内容进行建设，如建设规模、地址、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须重新申请办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项目一期工程建设规模、地址、生产工艺等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于2022年12月开工建设。	已落实

6 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南宁市行政审批局对本项目下达的执行环境标准及环评报告书批复中相关内容，结合项目验收期间实际情况，本次验收实际执行标准如下：

6.1 环境质量标准

（1）大气环境

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功能区为二类区，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特征污染物因子氨、硫化氢参照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中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标准值详见下表6.1-1。

表6.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摘录）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二级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二氧化硫	年平均	6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及其 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 准
	24小时平均	150		
	1小时平均	500		
二氧化氮	年平均	40		
	24小时平均	80		
	1小时平均	200		
一氧化碳	24小时平均	4	mg/m ³	
	1小时平均	10		
臭氧	日最大8小时平均	160	μg/m ³	
	1小时平均	200		
总悬浮颗粒物 （TSP）	年平均	200		
	24小时平均	300		
氨	1小时平均	200	μg/m ³	
硫化氢	1小时平均	10		

（2）地表水环境

根据《南宁市水功能区划图》，项目所在区域主要地表水体为南河，评价河段属南河宾阳利用开发区（农业用水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对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未规定的悬浮物参照执行水利部发布《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标准值详见表6.1-2。南宁市水功能区划并未对莲花水库进行水环境功能区规划，根据现场踏勘，莲花水库主要为周边农户灌

溉用水，水功能主要为农业用水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表6.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mg/L

序号	项目	V类标准
1	水温（℃）	人为造成的环境水温变化应限制在： 周平均最大温升≤1，周平均最大温降≤2
2	pH值（无量纲）	6~9
3	溶解氧	≥2
4	高锰酸钾指数	≤15
5	化学需氧量（COD）	≤40
6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10
7	氨氮（NH ₃ -N）	≤2.0
8	总磷（以P计）	≤0.4
9	石油类	≤1.0
10	粪大肠菌群（个/L）	≤40000

（3）地下水环境

项目场址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标准值详见下表6.1-3。

表6.1-3 《地下水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mg/L

序号	指标	III类限值
1	pH值	6.5~8.5
2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	≤450
3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4	硫酸盐	≤250
5	氯化物	≤250
6	铁	≤0.3
7	锰	≤0.10
8	耗氧量（COD _{Mn} 法，以O ₂ 计）	≤3.0
9	氨氮（以N计）	≤0.50
10	钠	≤200
11	总大肠菌群（MPN/100mL或CFU/100mL）	≤3.0
12	菌落总数（CFU/100mL）	≤100
13	亚硝酸盐（以N计）	≤1.00

续表6.1-3 《地下水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mg/L

序号	指标	III类限值
14	硝酸盐（以N计）	≤20.0
15	汞	≤0.001
16	砷	≤0.01
17	镉	≤0.005
18	铬（六价）	≤0.05
19	铅	≤0.01

（4）声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2类声环境功能区，项目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标准值详见下表6.1-4。

表6.1-4 《声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噪声限值（2类区）	60	50

（5）土壤环境

项目养殖小区用地现状为自然保留地，项目用地红线外200m范围内为园地、林地等，土壤环境质量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详见下表6.1-5。

表6.1-5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摘录） 单位：mg/kg

序号	污染物项目	pH≤5.5	5.5<pH≤6.5	5.5<pH≤6.5	pH>7.5
1	镉	0.3	0.3	0.3	0.6
2	汞	1.3	1.8	2.4	3.4
3	砷	40	40	30	25
4	铅	70	90	120	170
5	铬	150	150	200	250
6	铜	50	50	100	100
7	镍	60	70	100	190
8	锌	200	200	250	300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大气污染物

项目运营期，臭气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氨、硫化氢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恶臭污染物厂界新扩改建二级标准值。详见下表6.2-1、表6.2-2。

表6.2-1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摘录）

污染物	标准值
臭气浓度	70（无量纲）

表6.2-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摘录）

序号	控制项目	二级	
		新改扩建	单位
1	氨	1.5	mg/m ³
2	硫化氢	0.06	mg/m ³

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详见下表6.2-3。

表6.2-3 饮食业单位的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摘录）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2.0		
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2）水污染物

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工艺最高允许排水量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具体标准值详见表6.2-4。

表6.2-4 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最高允许排水量

种类	鸡干清粪工艺m ³ /（千只·d）	
	冬季	夏季
标准值	0.5	0.7

注：废水最高允许排放量的单位中，百头、千只均指存栏数。春、秋废水最高允许排放量按冬、夏两季的平均值计算。

项目养殖废水、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站处理后，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标准用于周围果园、林地灌溉，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

表6.2-5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

作物种类	pH值	BOD ₅ (mg/L)	COD(mg/L)	SS(mg/L)	蛔虫卵数 (个/10L)	粪大肠菌群数 (个/100mL)
旱作	5.5~8.5	≤ 100	≤ 200	≤ 100	≤ 20	≤ 4000
水作	5.5~8.5	≤ 60	≤ 150	≤ 80	≤ 20	≤ 4000

(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具体值详见下表6.2-6。

表6.2-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摘录）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环境噪声限值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 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规定。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物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共布设4个监测点，监测内容见表7.1-1。

表7.1-1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布点情况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G1上风向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连续监测2天，每天采样3次
G2下风向		
G3下风向		
G4下风向		

7.1.2 废水

为了解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情况，在项目污水处理站进、出口分别设置监测点，具体监测布点详见表7.1-2

表7.1-2 废水环境质量监测布点情况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污水处理站进水口	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	连续监测2天，每天采样4次
污水处理站出水口		

7.1.3 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7.1-3。

表7.1-3 厂界噪声监测布点情况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N1东面厂界外1m处	连续等效A声级	连续监测2天，每天昼间、夜间各监测一次
N2南面厂界外1m处		
N3西面厂界外1m处		
N4北面厂界外1m处		

7.1.4 固体废物调查

调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类别、性质、数量、贮存及处置情况。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是否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执行。危险废物是否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执行。

7.2 环境质量监测

7.2.1 环境空气质量

宾阳县近20年风频最大的风向为NNE，因此结合项目实际，在西北面300处东浪村内设置1个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监测内容见表7.2-1。

表7.2-1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布点情况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G5东浪村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连续监测2天，每天采样4次
	TSP	连续监测2天，每天采样1次

7.2.2 地下水环境质量

在项目厂区设置1个地下水环境监测点，地下水具体监测布点详见表7.2-2。

表7.2-2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布点情况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区内	pH值、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铁、锰、高锰酸钾指数（以O ₂ 计）、氨氮、钠、总大肠菌群数、菌落总数、亚硝酸盐、硝酸盐、汞、砷、镉、铬、铅	连续监测2天，每天采样1次

7.2.3 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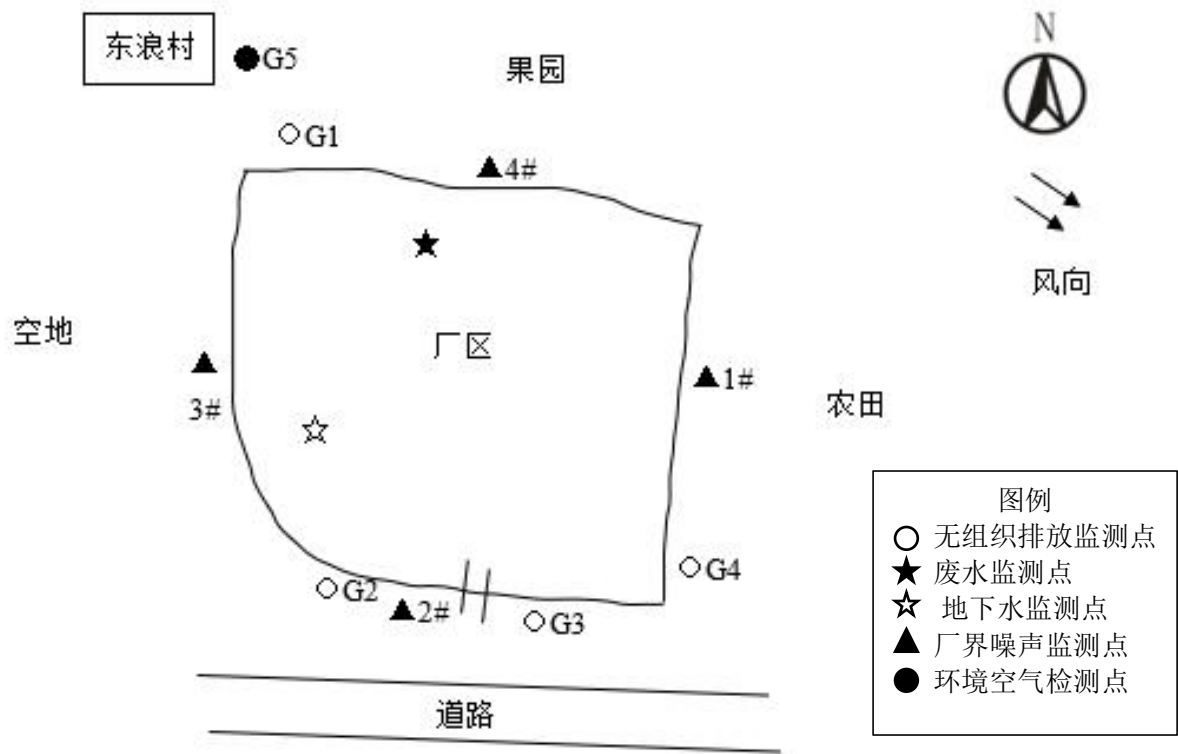


图7.1-1 项目监测点位图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使用仪器及分析方法

表8.1-1 主要检测仪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设备编号
1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Q-A131
2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PH-1	YQ-A036
3	智能大气压计	LTP-202	YQ-A039
4	pH测试笔	ST20	YQ-A158
5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型	YQ-A105~110
6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ZR-3520	YQ-A058
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9600	YQ-B002
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	YQ-B026
9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JPBJ-610L	YQ-B019
10	生化培养箱	JQ-SHP450	YQ-C143
11	生化培养箱	LRH-350F	YQ-C081
12	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GHP-9160	YQ-C082
13	梅特勒电子天平	ME204	YQ-B004
14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YQ-C026
15	电热恒温水浴锅	HH-8	YQ-C087
16	离子色谱仪	CIC-D120	YQ-B008
17	原子荧光光度计	BAF-2000	YQ-B014、YQ-B029
18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 AFG	YQ-B001
1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ZA3000	YQ-B030
2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ICPE-9820	YQ-B013
21	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	YQ-B005
22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PT-PM2.5D	YQ-C158
23	生物显微镜	XSP-2CA	YQ-C083

表8.1-2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要素	检测项目	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0.01mg/m ³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0.001mg/m ³
	臭气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10（无量纲）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HJ/T 399-2007）	3.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11901-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 11893-89）	0.01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 347.2-2018）	20MPN/L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地下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滴定法（GB 7477-87）	5mg/L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11.1称量法）（GB/T 5750.4-2023）	4mg/L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4.1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GB/T 5750.7-2023）	0.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硫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84-2016）	0.018mg/L
	氯化物		0.007mg/L
	硝酸盐		0.016mg/L
	亚硝酸盐		0.016mg/L
	铁	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HJ 776-2015）	0.02mg/L
	锰		0.004mg/L
	钠		0.03mg/L
	铬		0.03mg/L
	砷		0.3μg/L
	汞	水质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 694-2014）	0.04μg/L
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0.1μg/L	
铅		1μg/L	

续表8.1-2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要素	检测项目	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地下水	总大肠菌群	总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
	细菌总数	水质 细菌总数的测定 平皿计数法（HJ 1000-2018）	/
环境空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0.01mg/m ³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7μg/m ³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0.001mg/m ³
	臭气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10（无量纲）
采样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 194-2017）及其修改单		

8.2 人员能力

参加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熟知有关环境监测管理的法规、标准和规定，了解国内外环境监测新技术新方法，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8.3 各环境要素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按照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中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有关章节要求进行样品的采集、保存、分析。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2）依据《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的有关要求，结合本次验收监测工作内容，检测公司在监测人员、现场采样、监测分析及数据处理等方面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样品接收与分析时间均在样品保存期内，确保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

（3）所有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和技术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4）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5）分析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6）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5.0m/s。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之内。

(2) 对采样所用的仪器分别进行气密性检查、流量校准、标气标定。废气采样及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3) 采样过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进行。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位符合《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布设技术规范》（试行）(HJ664-2013)。

8.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数据准确可靠，在样品的采集、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等国家有关技术规定和标准的要求进行质量保证。室内水样分析测试采用质控样测定、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质控措施。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监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监测。厂界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原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和标准方法有关规定进行。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分贝，否则重新校准测量仪器；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记录

广西恒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03月19~03月20日对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蛋鸡养殖建设项目（一期）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运行稳定、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具体工况见下表：

表9.1-1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24.03.19	鸡蛋	52.1 t/d	46.748 t/d	89.7%
2024.03.20	鸡蛋	52.1 t/d	51.269 t/d	98.4%

注：项目年生产365天。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1 监测环境条件说明

验收监测期间环境条件见表9.2-1。

表9.2-1 监测期间气象情况

监测日期	天气	大气压	气温	湿度	最大风速	风向
2024.03.19	晴	101.0~101.2 kPa	19.5~25.9℃	57%~65%	3.5m/s	西北风
2024.03.20	晴	101.1~101.3 kPa	20.1~25.5℃	59%~63%	3.5m/s	西北风

9.2.2 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9.2-2。

表9.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单位：mg/m ³ ，其中臭气浓度无量纲）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
2024.03.19	G1上风向	第一次	0.04	ND	<10
		第二次	0.03	ND	<10
		第三次	0.02	ND	<10
	G2下风向	第一次	0.06	ND	<10
		第二次	0.07	ND	<10
		第三次	0.08	ND	<10

续表9.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单位：mg/m ³ ，其中臭气无量纲）			
			氨	硫化氢	臭气	
2024.03.19	G3下风向	第一次	0.09	ND	<10	
		第二次	0.08	ND	<10	
		第三次	0.07	ND	<10	
	G4下风向	第一次	0.06	ND	<10	
		第二次	0.07	ND	<10	
		第三次	0.09	ND	<10	
2024.03.20	G1上风向	第一次	0.03	ND	<10	
		第二次	0.02	ND	<10	
		第三次	0.03	ND	<10	
	G2下风向	第一次	0.05	ND	<10	
		第二次	0.08	ND	<10	
		第三次	0.07	ND	<10	
	G3下风向	第一次	0.06	ND	<10	
		第二次	0.08	ND	<10	
		第三次	0.09	ND	<10	
	G4下风向	第一次	0.08	ND	<10	
		第二次	0.07	ND	<10	
		第三次	0.06	ND	<10	
	标准限值			1.5	0.06	70
	注：①氨、硫化氢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臭气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7标准限值； ②“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由表9.2-2可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中的氨监测浓度最大值为0.09 mg/m³，硫化氢监测结果均低于方法检出限，臭气浓度监测结果均<10。则项目无组织废气中的氨、硫化氢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7标准限值。

9.2.3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污水处理站进、出水口的监测结果见表9.2-3、9.2-4。

表9.2-3 项目污水处理站进水口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2024.03.19	污水处理站进水口	pH值	7.9	7.8	7.9	7.9	7.9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80.8	82.4	79.3	77.2	79.9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2.4	30.2	33.6	31.3	31.9	mg/L
		悬浮物	32	34	30	36	33	mg/L
		氨氮	38.7	42.0	40.8	39.6	40.3	mg/L
		总磷	2.75	2.80	2.60	2.68	2.71	mg/L
		粪大肠菌群	3.5×10^3	2.4×10^3	2.8×10^3	2.4×10^3	2.8×10^3	MPN/L
		蛔虫卵	<5	<5	<5	<5	<5	个/10L
2024.03.20	污水处理站进水口	pH值	7.9	7.8	7.9	7.9	7.9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76.6	79.9	80.9	82.9	80.1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8	33.5	32.5	34.3	32.8	mg/L
		悬浮物	35	31	33	37	34	mg/L
		氨氮	37.6	38.3	35.9	36.8	37.2	mg/L
		总磷	2.80	2.74	2.85	2.89	2.82	mg/L
		粪大肠菌群	2.5×10^3	2.8×10^3	3.5×10^3	2.8×10^3	3.0×10^3	MPN/L
		蛔虫卵	<5	<5	<5	<5	<5	个/10L

表9.2-4 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口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2024.03.19	污水处理站出水口	pH值	8.0	8.1	8.0	8.0	8.0	5.5~8.5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20.9	22.4	23.4	24.8	22.9	≤20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8.4	9.2	7.4	7.6	8.2	≤100	mg/L
		悬浮物	9	10	13	12	11	≤100	mg/L
		氨氮	3.66	3.80	3.56	3.71	3.68	80	mg/L
		总磷	0.27	0.25	0.29	0.24	0.26	8.0	mg/L
		粪大肠菌群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40000	MPN/L
		蛔虫卵	<5	<5	<5	<5	<5	20	个/10L

续表9.2-4 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口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2024.03.20	污水处理站出水口	pH值	8.1	8.0	8.1	8.1	8.1	5.5~8.5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24.1	25.1	20.6	21.4	22.8	≤20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9.6	7.8	8.9	8.7	8.8	≤100	mg/L
		悬浮物	11	8	7	12	10	≤100	mg/L
		氨氮	3.46	3.64	3.36	3.54	3.50	80	mg/L
		总磷	0.29	0.31	0.27	0.33	0.30	8.0	mg/L
		粪大肠菌群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40000	MPN/L
		蛔虫卵	<5	<5	<5	<5	<5	20	个/10L

注：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表1中旱地作物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5标准限值。

由表9.2-4可知，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口水质监测结果均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中旱作标准限值；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口水中的氨氮、总磷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5中标准限值。

9.2.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9.2-5。

表9.2-5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测量值L _{eq} [dB(A)]		标准限值[dB(A)]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4.03.19	1#厂界东面外1m处	48.3	43.6	60	50	达标
	2#厂界南面外1m处	47.6	44.1	60	50	达标
	3#厂界西面外1m处	47.4	43.7	60	50	达标
	4#厂界北面外1m处	48.9	44.0	60	50	达标
2024.03.20	1#厂界东面外1m处	47.6	43.8	60	50	达标
	2#厂界南面外1m处	47.3	43.6	60	50	达标
	3#厂界西面外1m处	48.1	44.2	60	50	达标
	4#厂界北面外1m处	48.5	44.0	60	50	达标

注：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

由表9.2-5可知，项目四周厂界昼间等效声级值范围为47.3~48.9dB(A)，夜间等效声级值范围为43.6~44.2dB(A)。项目四周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9.2.5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

在项目西北面厂界外300m处东浪村内设置1个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其监测结果见表9.2-6。

表9.2-6 东浪村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采样时间		监测结果（单位：mg/m ³ ，其中臭气浓度无量纲）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	TSP	
			小时值	小时值	一次值	日均值	
G5东浪村	2024.03.19	02:00-03:00	0.06	ND	<10	0.104	
		08:00-09:00	0.07	ND	<10		
		14:00-15:00	0.08	ND	<10		
		20:00-21:00	0.05	ND	<10		
	2024.03.20	02:00-03:00	0.06	ND	<10	0.107	
		08:00-09:00	0.08	ND	<10		
		14:00-15:00	0.09	ND	<10		
		20:00-21:00	0.07	ND	<10		
	标准限值			0.2	0.01	/	0.3

注：“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由表9.2-6可知，东浪村内氨的最大监测浓度为0.09 mg/m³，硫化氢监测结果均低于方法检出限，臭气浓度监测结果均<10，TSP最大监测浓度为0.107 mg/m³。即东浪村内氨和硫化氢监测浓度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的相关限值要求；TSP监测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限值。由于臭气浓度无相关环境质量标准，在此不作评价。

综上本项目运营后对周边村庄的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9.2.6厂区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表9.2-7 项目厂区地下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采样日期及监测结果		III类标准 限值	单位
		2024.03.19	2024.03.20		
厂区内	pH值	7.6	7.6	6.5~8.5	无量纲
	总硬度	187	183	≤450	mg/L
	溶解性总固体	379	383	≤1000	mg/L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	0.37	0.44	/	mg/L
	氨氮	0.083	0.094	≤0.5	mg/L
	硫酸盐	15.8	15.5	≤250	mg/L
	氯化物	10.3	10.2	≤250	mg/L
	硝酸盐	3.94	3.90	≤20	mg/L
	亚硝酸盐	ND	ND	≤1.0	mg/L
	铁	ND	ND	≤0.3	mg/L
	锰	ND	ND	≤0.1	mg/L
	钠	3.82	3.77	≤200	mg/L
	铬	ND	ND	≤0.05	mg/L
	砷	ND	ND	≤0.01	mg/L
	汞	ND	ND	≤0.001	mg/L
	镉	ND	ND	≤0.005	mg/L
	铅	ND	ND	≤0.01	mg/L
	总大肠菌群	2	2	≤3.0	MPN/100mL
	细菌总数	13	12	≤100	CFU/mL

注：“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由表9.2-7可知，项目厂区地下水监测点的各项监测项目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建设对周边地下水环境影响不大。

9.2.7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病死鸡、不合格鸡蛋、鸡粪、饲料残渣、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气浮机浮渣、饲料包装袋、生活垃圾、动物防疫废物。相关处理措施如下：

- （1）项目设置冷库收集暂存产生的病死鸡，委托广西绿色城市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
- （2）不合格鸡蛋收集暂存于蛋库冰箱内，外售做有机肥原料。
- （3）鸡粪和饲料残渣采用干清粪工艺处理后在鸡粪陈化车间进行风干，打包外售

做有机肥原料。

（4）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气浮机浮渣定期清理，外售做有机肥原料。

（5）饲料包装袋收集后定期外售废旧回收公司。

（6）生活垃圾经垃圾桶分类袋装收集后，每天运至附近的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7）项目产生的动物防疫废物收集暂存于危废品暂存库内，最终交由中节能（广西）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处理。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中的氨监测浓度最大值为 0.09 mg/m^3 ，硫化氢监测结果均低于方法检出限，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臭气浓度监测结果均 <10 ，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7标准限值。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监测结果均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中旱作标准限值。项目四周厂界昼间、夜间的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西北面厂界外300处东浪村内氨的最大监测浓度为 0.09 mg/m^3 ，硫化氢监测结果均低于方法检出限，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的相关限值要求；TSP最大监测浓度为 0.107 mg/m^3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限值。项目厂区地下水监测点的各项监测项目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产生的病死鸡收集暂存于冷库中，委托广西绿色城市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处置；不合格鸡蛋收集暂存于冰箱内，外售做有机肥原料；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气浮机浮渣定期清理，外售做有机肥原料；废弃包装物收集后外售回收公司处置；防疫产生的动物防疫废物暂存于危废品暂存库内，交由中节能（广西）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综上所述，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水处理站尾水、噪声均可达标排放，东浪村大气环境、厂区地下水环境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关环境质量要求，固体废物验收期间均能合理处置。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对区域环境影响不大。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工程基本情况

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蛋鸡养殖建设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宾阳县洋桥镇东黎村。场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09.050402°，北纬23.265087°，总占地面积282亩，用于建设蛋鸡养殖场，一期建设内容中蛋鸡舍占地面积11934m²、办公楼占地面积352m²、宿舍楼占地面积462m²、蛋库占地面积7176m²、鸡粪陈化车间占地面积3381m²；建设蛋鸡舍6栋，配套1座办公楼、1座宿舍楼、鸡粪陈化车间、消毒池、更衣室等，以及污水处理系统一套，一期工程年存栏90万只蛋鸡。

建设单位于2021年11月委托广西宇宏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蛋鸡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1年11月16日取得了南宁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蛋鸡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南审环建〔2021〕175号）。

项目于2022年12月开工建设，一期工程2023年9月建成，调试环保设施试运营期间无投诉。

10.2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年12月13日文中有关规定，经现场调查核实，项目一期工程中有机肥生产车间及附属设施取消建设，饲料加工车间未开工建设，饲料采用外购；其余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环保措施等与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满足验收条件。

10.3 环保执行情况

项目履行了相关环保手续，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

10.4 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1）废气验收检测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氨和硫化氢监测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臭气浓度监测结果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的相关标准值。

（2）废水验收检测结论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排水系统，设有专门的排污沟，道路也全部采用水泥

地硬化，因此暴雨期粪便不会随雨水进入外环境，厂区内各建筑四周及道路两侧按规范修建雨水明渠，雨水经雨水沟收集后排入雨水收集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农灌。

项目废水主要有生活污水和养殖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养殖废水经管道收集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产生的尾水暂存于尾水收集池内，后续用于厂内绿化及周边林地灌溉。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对周边地表水影响不大。根据污水处理站出水口水质监测结果：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口水质监测结果均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中旱作标准限值；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口水中的氨氮、总磷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5中标准限值。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均得到有效处理，项目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项目水泵、备用发电机等高噪声设备通过设置封闭机房，再经减震、消声处理；合理安排蛋鸡舍，避免蛋鸡由于拥挤相互挤压等产生鸡叫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四周厂界昼间等效声级值范围为47.3~48.9dB(A)，夜间等效声级值范围为43.6~44.2dB(A)；项目监测期间四周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验收结论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鸡粪、食物残渣、病死鸡、不合格鸡蛋、废弃包装物、动物防疫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气浮机浮渣、职工生活垃圾。

鸡粪和饲料残渣经收集送至鸡粪陈化车间，待风干后外售做有机肥原料；病死鸡收集暂存于冷库内，委托广西绿色城市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处置；不合格鸡蛋收集暂存于冰箱中，外售做有机肥原料；废弃包装物收集后外售废旧回收公司处置；动物防疫废物收集暂存于危废品暂存库内，交由中节能（广西）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气浮机浮渣定期清理，外售做有机肥原料；职工生活垃圾收集清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综上所述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10.5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项目周边无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

（2）项目基本执行了国家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和环境保护验收制度，运行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及环境污染事故，企业已认真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

保护管理制度，已建成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3）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污水处理站尾水均达标排放，东浪村大气环境、厂区地下水环境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环境质量要求，固体废物验收期间均能得到合理处置或综合利用。

综上，项目工程建设对区域环境影响不大。

10.6 综合结论

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蛋鸡养殖建设项目（一期）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工程建设内容无重大变动，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的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根据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核实，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情形，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10.7 建议

- （1）企业进一步完善环保制度和岗位责任制。
- （2）企业进一步加强对污水处理站设备管理与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加强对厂区内环境卫生的管理。
- （3）企业应定期对外排污染物进行监测，保证稳定达标排放。
- （4）企业要严格按照固废收集、贮存及处置的技术规范，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各类固体废物。
- （5）企业应进一步强化职工的环保意识教育，提升员工对环境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提高环保管理水平。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蛋鸡养殖建设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2020-450126-03-03-000516		建设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宾阳县洋桥镇东黎村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二、畜牧业03 家禽饲养032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109.05040215, 北纬23.26508778		
	设计生产能力		一期工程蛋鸡年存栏量90万只, 年产鸡蛋1.9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一期工程蛋鸡年存栏量90万只, 年产鸡蛋1.9万吨		环评单位		广西宇宏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南审环建(2021)175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		竣工日期		2023年9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广西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西恒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工况		大于设计生产能力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29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09.6		所占比例(%)		2.7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15.7		所占比例(%)		5.13		
	废水治理(万元)		382.2		废气治理(万元)		131		噪声治理(万元)		3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7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其他(万元)		2		
									年平均工作时间		8760小时		
	运营单位		益海晨科（南宁）农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50126MA5P8YFMOW		验收时间		2024年8月		
	污染物排放达 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3.99	3.99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